



联合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2)/3/Add.1/Corr.1
9 February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二届会议

1998年11月30日至12月11日，达喀尔

议程项目 6(c)(三)

审查预算外资金情况

秘书处的说明

更正

ICCD/COP(2)/3/Add.1*号文件第 1-3 段应改成如下：

一、参加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

1. 下列受影响的发展中国家在参加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方面得到特别自愿基金的资助。标有星号(*)的国家是特别自愿基金资助其两名代表参加会议的受影响最不发达国家：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科摩罗、刚果(民主共和国)、哥斯达黎加、库克群岛、古巴、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

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里*、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纽埃、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卢旺达、圣卢西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南非、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多哥*、突尼斯、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2. 一名巴勒斯坦代表也在特别自愿基金的资助下参加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

3. 为向总共 131 名代表提供援助，估计需支出 523,000 美元，其中包括方案支助费用。

-- -- -- -- --